

政协第十三届广州市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提案摘登

编者按：提案是履行人民政协职能的重要方式，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载体，是发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是协助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重要渠道。为增进学习交流、提高提案质量，现选编大会部分提案摘登如下，供参考。

全体市政协委员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一体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重要思想和省委、市委全会决策部署，积极运用提案参政议政，为助力我市科学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实现“经济发展迈上新台阶、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城市文明实现新提升、生态环境得到新改善、民生福祉取得新进步、乡村振兴实现新跨越、城市治理达到新水平”作出贡献。

一、关于规范人脸识别应用，防范伦理与法律风险，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健康发展的提案

市民革在《关于规范人脸识别应用，防范伦理与法律风险，

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健康发展的提案》中指出，当前我市人工智能（AI）产业突飞猛进，特别是人脸识别技术在交通、治安、疫情防控等方面成为政府好帮手，带来了社会治理、生活方式重大变革，同时可能引发复杂多元的科技伦理、公共安全和法律风险，需要引起高度重视。

为此，提案建议：

（一）组织市级专项立法，完善人工智能法律法规。在民法典、《信息安全技术》国家标准及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规指导下，我市可率先制定相关法规条例，完善制度，为产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建议市人大尽快制定《生物信息保护条例》，明确界定设备及数据主管部门职责、技术标准、数据使用、管理权限、资质要求等。

（二）为技术应用设立专门监管机构，加强数据保护。健全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深化我市“放管服”改革，建议将人脸识别社会场景应用的审批与监管纳入市公安部门管理职能。设立审批标准及程序。除道路、交通工具、银行等法律规定的安防应用以外，单位、个人在应用人脸识别技术前应自主申报，由公安部门依法审批与监管。对数据安全进行积极监控，探索更安全的数据保护模式，要求信息处理者以必要安保措施限于最小范围使用；设立群众维权投诉渠道。

（三）强化应用场景必要性审查，维护个人信息主体权益。按目的合法正当、最小必要原则进行审查，限制使用场景。须以

自愿为原则由个人信息主体进行必要性审查，以最小化使用为原则并显著标识；保障公众选择权。

（四）整治不规范的采集与使用，提升政务系统安全性能。对不合规安装、使用人脸识别技术的要求定期整改，依法打击非法滥用。制定集中整治计划，开展自查、主管核查、公安检查和市民举报等专项整治，督促人工智能企业提升信息安全能力。

（五）引导行业自律，完善标准和伦理规范。主管部门引导鼓励相关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制定人工智能产业技术标准、行业自律规范，制定科技伦理规则，强化开发企业与应用单位保护个人隐私责任。开展法律法规与公民隐私宣传教育，强化企业科技伦理与法律培训，全社会要加强生物识别信息保护的底线意识，促进人工智能行业稳健成长。

二、关于加大广州金融对外开放，抢抓 RCEP 和中欧投资机遇，建设国际金融中心的提案

市民建在《关于加大广州金融对外开放，抢抓 RCEP 和中欧投资机遇，建设国际金融中心的提案》中指出，广州在推进金融对外开放方面做了不少的工作和努力，但相比北京、上海仍存在一些差距，具体表现为：缺少国际知名金融机构落户、国家层面支持创建的资源配置能力强的金融机构筹建缓慢、现有对外开放水平较低等。

为此，提案建议：

(一) 提升服务水平，提高营商环境软实力。1. 将招商引资政策做细做实。参照上海，出版多语种的《海外金融机构赴广州投资指南》。2. 加大广州金融开放政策的宣传力度。加强与各国金融监管部门、驻穗领事馆的联系，以及国际知名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沟通，联合或委托其在境外开展推广活动。3. 简化现有的招商稳商政策。4. 创新跨境金融服务。抓紧细化和落实《关于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的实施方案》，特别是跨境贷款业务、跨境资金收付便利化、创投风投基金双向募集双向投资等方面细则。

(二) 将大湾区银行定位为一流国际化银行。一是从 RCEP 和中欧投资协议成员国吸收股东，以国际一流标准开办；二是明确申报在本省以及港澳、RCEP 和中欧投资协议成员国开设分支机构，不在其他省市设置分支机构（即不申报为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三是业务定位于产业链金融、贸易金融和国际投行，服务大湾区、RCEP 和中欧协议成员国的产业链建设、国际贸易和投资业务，为广州引进来和走出去服务，服务实体经济，繁荣地方经济。

(三) 将广州期货交易所建设成为一流国际化期交所。为发挥广州期货交易所的金融集聚作用，对标国际，借助南沙自贸区、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在市场定位、运作机制、交易品种和服务等方面与国际惯例接轨。

(四) 推动构建与国际接轨的金融规则体系，服务 RCEP 贸

易和中欧投资。1. 对标国际，建立全球金融市场规则对接、产品服务互认、监管协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机制。2. 推动广州仲裁委建立与国际金融规则衔接的纠纷解决机制。3. 加强监管协调，针对跨区域、跨市场、跨行业风险，与 RCEP 和中欧投资协议成员国建立联合防范和监测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三、关于劳务输入地创造条件挽留劳务人员，就地过年的提案

梁玉娥等委员在《关于劳务输入地创造条件挽留劳务人员就地过年的提案》中指出，进入冬季以来，新冠肺炎疫情流行加速，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广州作为重要劳务输入地城市，应该认真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常态化防控策略，加大力度、创造条件、采取更多措施，更加积极主动地挽留劳务人员就地过年。

为此，提案建议：

（一）站在全国防疫一盘棋的高度，积极履行主体责任。就目前状态而言，劳务输入地虽然人口众多，但日常活动范围有限，安全系数较高。将人员留在当地，也是将消费留在当地，这是应该达成的第一个共识。

（二）在继续加强线上宣传的同时，要加大工业区、务工集聚片区、主要交通枢纽场地的线下宣传，注重宣传实效。宣传部门应加紧组织一批“欢迎留下来温暖过大年”的文宣作品，加大在火车站、汽车站、市内公共交通、广播电视台和新媒体的投放

力度，吸引和感化回乡意愿不强的人员尽可能留在当地过年，减轻交通运输及沿途地域的防疫压力。

（三）策划和举行更多面向这些“日常奉献者”的活动或节目，引导其更好认知和体验身边的城市生活。应考虑到今年过年外地劳务人员留在本地的实际情况，创编更多有针对性的线上线下文娱活动，让城市的建设者感受城市生活的美好，传播都市人的温暖。

（四）发放线上、线下优惠券及安排实物配送等方式，以实际行动挽留务工人员异地过年。政府以补贴方式，鼓励更多收费公园、展馆、旅游景点向提前预约的务工人员提供优惠门票。与大型用工企业、大型网络送餐平台、连锁餐饮企业合作，在除夕及春节期间向预约人群免费赠送年夜饭、节日餐、年货等。

（五）鼓励社区和用人单位在遵守防疫规定的前提下，因地制宜、想方设法组织留下来的劳务人员享受节庆的快乐，鼓励电信企业、物流企业、餐饮企业等为留下来的务工人员提供优质周到的服务。

（六）人社、商务等部门联合各就业招聘平台、本地假期用工企业发布春节兼职或用工需求，提前锁定和留下必要的务工人员。

（七）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为春节加班人员提供“错峰假期”。对于春节期间留下来工作的务工人员，要结合疫情防控情况和个人意愿，为务工人员提供合理的错峰休假安排。

四、关于整合市属医院传染病医疗资源，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广州市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的提案

尹炽标等委员在《关于整合市属医院传染病医疗资源，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广州市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的提案》中指出，我市虽然在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广州市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方面做了很多的工作和努力，但与上海、深圳等城市相比，还存在差距，主要体现在单个医院学科单一，规模较小，医疗和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医院建设与运营成本较高。

为此，提案建议：

（一）广州市卫健委牵头，从市级层面整合三所市属传染病专科医院，即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广州市胸科医院和广州市皮肤病防治所。高标准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广州市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

（二）整合三所医院现有的医疗建设用地，对三所医院的建设规划进行调整优化，可节省建设土地资源 and 建设成本。

（三）整合三所医院的人才队伍，并加大对高层次人才引进的支持，以“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传染病医疗救治中心”为目标，重点抓好学科建设，打造国家区域传染病医疗高地。

（四）力争把“广州市传染病研究所”建设成为高水平、开放型、面向世界、服务国家一路一带战略的名副其实的传染病研究所，建成国家生物安全（P3）实验室、传染病临床医学转化中心。

五、关于优化广州市职住空间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邓毛颖委员在《关于优化广州市职住空间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提案》中指出，当前广州市城市空间和规模不断扩张，新城开发、产业转移等用地政策调整加剧了就业与居住（以下简称“职住”）空间分离和城市空间结构失衡。在高速增长的交通需求未能得到有效引导的前提下，出行时耗变长、交通拥堵、环境污染等诸多“城市病”进一步恶化，降低了城市空间的运行效率，广州市职住平衡急需优化提升。

为此，提案建议：

（一）未来5年广州市将有183条城中村需要进行更新改造。建议由市（区）住建、更新等部门组织开展城中村改造的职住平衡规划和实施方案研究，通过城市更新与轨道交通协调发展，强化居住和就业两端的轨道交通站点覆盖率，进一步缩短通勤时间，提高交通出行效率，实现快速化的远距离出行。其次，对城市更新单元产业建设量占比进行管控，吸引高端产业向中心城区聚集，进一步优化城市功能和人口布局，缓解交通压力。此外，通过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体系，在城市更新单元中提供更多低成本、小户型住房，进一步提高职住平衡水平，促进我市实现产城融合、职住平衡。

（二）推动职住由组团（片区）平衡转向沿交通走廊平衡方向发展。建议由市（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开展交通复合走廊用地布局检查工作，围绕轨道交通走廊启动全市TOD规划设计研究，制定交通走廊职住平衡行动方案。同时，参考北京“微中心”建设的做法，将新开发量优先集中布置在轨道交通走廊沿

线，打造站城融合、职住均衡、各具特色的广州轨道交通“微中心”，吸引人口和就业在交通走廊聚集，实现交通轴线上的职住用地均衡，形成沿交通廊道发展的职住平衡新格局。

（三）建议由发改、住建、人社等部门制定推动职住平衡的相关政策和实施联动机制，适当强化外围城区产业、就业功能，打造职住平衡的外围城市中心，促进中心区部分就业功能和人口疏解，从根源上缓解进出城交通拥堵。

大会提案组

2021年1月28日